**永和县阁底阁底中心校**

**2016年度部门决算说明**

**第一部分    概况**

**一、主要职能**

实施中小学义务教育，促进基础教育发展，中小学学历教育及相关社会服务。

**二、部门决算单位构成**

**永和县阁底中心校部门决算只包括一个本级单位。**

**第二部分   2016年度部门决算报表**

本部门内容见附表

**第三部分   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**

    2016年，我校按照科学发展观和构建和谐社会的要求，认真贯彻县委、县政府的安排部署，积极适应国家公共财政体制改革的要求，做好新形势下的经费保障工作，切实抓好资金的收支计划管理，努力增收节支，强化预算约束，部门决算实现收支基本平衡。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    机构情况、人员变化及原因：

  我校为事业单位。现有编制59人，实际在职人员38人，在校生29人。

二、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说明

（一）收入支出结构说明

  1、一般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91790.1元。较上年增加。年度支出2771866.65元，较上年增加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2154725.71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118969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96046.94元。行政运行146541元（二）“三公经费”支出说明

  我校无“三公经费”支出情况。上年无三公经费。无增减变化。我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出境人员及购车，没有产生费用。

1. 分 政府采购

无。

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

无。